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儋州市人民检察院公告

本院于2024年10月23日受理儋州市公安局移送审查起诉的犯罪嫌疑人李高飞、唐高星涉嫌诈骗罪一案，因本案被害人较多，为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，现将相关诉讼权利义务（相关规定请参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九条、第二十九条、第四十六条、第一百零一条）公告通知各被害人（名单附后）。

本案被害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行使相关诉讼权利时，可以拨打联系电话或以书面形式递交本院。邮寄地址：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中兴大街东段54号儋州市人民检察院，邮编：571700。

联系人：检察官：莫迪焜。办公室电话：（0898）23885902。

附被害人名单：

孙晴雪、王凯荧、郭瑞娟、马丽莎、肖玮洁、余凯帆、陈智慧、杨艳、张露、崔艳红、唐丹蕾、余萍、管玲、刘正、戴文辉、李静仪、谭慧、罗晋、杨泽城、王莉、洪智伊、陈檬檬、林雅晶、陈成杰、陈蕾、赵梦、任玲、宋挺、祁宇泽、龙志浩、张桐、王雄、魏文俊、皇甫君笑、郑子贤、王俐霏、陈蓝、唐洪彪、马文蕾、马腾、朱纱纱、翟效扬、陈靓漪、梁岳、周鹏飞、赵瀚翔、芦梦楚、兰花、杨宇婷、李丽丽、肖如意、何扬、周雅妃、蒋樑、汪玉琪、何福星、曹楠、亢猛、赵帼倩。

海南省儋州市人民检察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0月29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